**临时用地审批流程图**

申请材料清单： 1、临时用地申请2、临时用地审查意见表3、用地企业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和法人身份证明4、建设项目、地质勘查的立项文件5、勘测定界报告和勘测定界图6、1：1万的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图、现状图7、用地单位和村集体签订或土地使用者签订的临时用地协议书及已经补偿到位的依据；8、土地复垦方案和批复文件、评审验收意见或土地复垦方案表、地灾评估10、其它：是林地的要林业门的审核意见或林业局同意先行办理临时用地手续的函；在规划区内的需规划部的临时用地规划许可和项目选址意见书。

**申请**

**收件**

**（**申请符合行政职责、范围**）**

不属于许可范畴、本机关职权范围的。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并说明理由

**受理**

材料齐全符合要求

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一次性告知。补齐材料后受理

**审查**

**（**对材料行审查，提出审查意见**）**

**决 定**

**（**作出准予行政许可或不予行政许可的书面决定；**）**

**送达**

**（**依法送达并公开行政许可决定**）**

办理机构：绥阳县自然资源局

业务电话：0851-26233805，监督电话：0851-26221106

法定期限：20个工作日（不含听证、招标、拍卖、检验、检测、鉴定和专家评审等时间）

承诺期限：15个工作日（不含听证、招标、拍卖、检验、检测、鉴定和专家评审等时间）